



## 藝術好好好到1元!

居家玩藝大賞 徵件活動

創作主題:我的奇幻居家時兴

\*入選者將與藝術家線上聊藝術,過程將製作成新一季節目內容\*



徵件時間: 即日起至110年7月31日(六)止。

活動詳情請見粉絲專到

活動名稱:藝術好好玩!居家玩藝大賞 徵件活動

活動說明:台灣此時正團結抗疫,大家都要居家保護自己和別人!不用上學、沒有期末

考的日子,你的生活是否有不同色彩?趕快跟我們分享居家玩創意的好玩點子。歡迎來

投件!

**創作主題**:我的奇幻居家時光

**創作形式:**不限媒材(繪畫、攝影、裝置、舞蹈、錄像…等皆可使用)。

**繳交格式:**照片(檔案規格 jpg/png、解析度須達 300dpi、3MB 內);影片(檔案規格

mp4/mov、解析度 1920x1080 以上,總長度不超過 1 分鐘)。

**徵件對象:**凡具中華民國國籍 18 歲(含)以下均可參加。

**徵件時間:**即日起至110年7月31日(六)止。

## 報名方式:

1) 統一採取電子郵件報名,請將您的作品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至「ptsart2017@gmail.com」。

- 2) 郵件主旨註明【OOO(投稿者姓名) 投稿 藝術好好玩!】
- 3) 郵件同步附上作品名稱以及 50-100 字創作理念,並於內文中留下聯絡人真實姓名、連絡電話(本人或家長)。
- 4) 如因資料填寫不全以致無法連絡者,視同放棄入選資格不另通知,未入選者亦不另行通知。

## 評選流程:

- 1) 節目將邀請 2 位藝術家作為評審,依作品的創意發想和展現,選出十件入選作品,於 8 月 20 日公布名單(不分名次)。入選者均致贈獎狀及節目紀念鋼筆。
- 2) 藝術家和入選者在線上互動聊作品。整個互動過程將剪輯製作為第四季「藝術很有事」的節目內容。

## 注意事項:

- 1. 投搞作品必須確認為擁有作品著作權之自行創作,不得使用(含部份畫面)侵權疑慮的 圖像、影像或音樂;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;禁止涉及色情、暴力、毀謗、人身攻 擊、宗教議題、政治議題或不雅作品;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 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。
- 2. 若有第三人對作品之適法性(如著作權肖像權)提出異議,並經查明屬實者,主辦單位 得以取消其入選資格,並依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,主辦單位不負任 何法律責任。
- 3. 所有投稿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於投稿人所有,投稿後即視同永久授權本次活動主辦單位「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」,包含但不限於重製、改作、公開傳輸、編輯、出版、公開展示、公開上映、公開播送、數位化或其他商業用途等目的,得不限地點、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,或授權第三人使用,活動主辦單位不須另行支付任何費用。
- 4. 投稿者所填寫之個人資料,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保存及刪除,本活動所有個人基本資料,僅作為領取獎項及申報個人所得使用,不移作他用;如有資料不實、資料不完整、資料不正確及所留資料無法聯絡本人之情事,不另行通知,視同不符合參賽資格。
- 5. 入選名單將於「藝術很有事」官方臉書粉絲團公告,並以電子郵件通知為準。
- 6. 本活動贈品之寄送地點僅限台本島及離島地區;獎項寄送地址以得獎者所填之寄送地址資料為準,主辦單位不負擔贈品無法送達之責任
- 7. 得獎名單自公布日起十五日內,如聯繫未果將視同放棄,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,主辦 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及相關獎項。
- 8. 入選者未於領獎截止日期前回覆兌領資訊,視同放棄,得獎資格將被取消,亦不遞補。
- 9. 贈品以實物為準,如因不可抗拒之事由導致品項內容變更,入選者同意接受主辦單位安排之替代品項,不得要求折現或轉換其他商品,亦不得要求將贈品讓與他人。
- 10. 活動期間,若發生問題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活動無法進行,主辦單位保留變更、終止本活動及獎項增減之權利,若有任何更動,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,不另行通知。
- 11. 若有任何異動,以公視官網和藝術很有事節目粉專公告為主,如有疑問請洽主辦單位: 02-2633-2000。